

西南大学

食品科学学院文件

西食〔2021〕11号

西南大学食品科学学院 本科生科技成果奖励办法

为调动学院本科学生参与学术研究和各类竞赛的积极性，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，提升学院本科教学水平和核心竞争力，促进学院学术氛围的营造，增强学院的自主创新能力，推动学院学科发展，依据《西南大学研究项目与成果分类分级办法》（西校〔2021〕74号）文件，特制定本奖励办法。

一、奖励对象

本奖励办法针对食品科学学院全体统招本科学生，每年奖励两次。奖励内容包括：科技竞赛奖励、学术论文奖励、发明专利奖励。

二、奖励实施

（一）科技竞赛奖励

1. T级

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、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得最高等级奖。

2. A 级

A1 级：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、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得第二等级奖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（不含网络和境外）、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、ACM-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获得最高等级奖。

A2 级：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、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得第三等级奖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（不含网络和境外）、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、ACM-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获得第二等级奖；教育部组织的其它学科及科技类竞赛获得最高等级奖；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的各类比赛获得最高等级奖。

3. B 级

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得第四等级奖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（不含网络和境外）、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、ACM-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获得第三等级奖；教育部组织的其他学科及科技类竞赛获得第二等级奖；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的各类比赛获得第二等级奖；重庆市教委组织的各类比赛获得最高等级奖；全国性行业（学科）学会、协会组织的各类比赛获得最高等级奖。

4. C 级

教育部组织的其他学科及科技类竞赛获得第三等级奖；教育部教

学指导委员会组织的各类比赛获得第三等级奖；全国性行业（学科）学会、协会组织的各类比赛获得第二等级奖；重庆市教委组织的各类比赛获得第二等级奖；“含弘杯”比赛获得最高等级奖。

5、D级

全国性行业（学科）学会、协会组织的各类比赛获得第三等级奖；重庆市教委组织的各类比赛获得第三等级奖；“含弘杯”比赛获得第二等级奖。

全国性行业协会认定：① 中国食品科技学会；②中国包装联合会；③ 中国茶叶学会；④中国畜产品加工研究会；⑤中国营养学会；⑥中国粮油学会；⑦中国食品工业协会；⑧教育部食品科学与工程教学指导委员会。

附表 1：食品科学学院本科生科技竞赛获奖奖励

比赛类别	T级	A1级	A2级	B级	C级	D级
奖励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20000	10000	5000	3000	1000	500

（二）学术论文奖励

本科生必须为第一作者，非增刊第一作者身份应明确标明为本科生，同时应由我院一位教师为通讯作者，西南大学食品科学学院为第一单位。

本科生在读期间在B级（含B级）以上刊物公开发表论文的，由学院限额报销版面费（凭已出版论文和发票给予报销），版面费报销上限为4000元（RMB），开源期刊影响因子低于5.0的不予报销。

论文分级如下：

1. T 级

T1: 研究成果在业界公认的具有特别重大影响力的国际顶级期刊, 如 Science、Nature、Cell (以下简称“CNS”) 正刊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T2: 研究成果在业界公认的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国际顶级期刊, 如中科院期刊大类分区表(升级版, 下同)前5%的“CNS”系列子刊发表的学术论文; 中科院期刊大类分区表前5%内除“CNS”系列子刊外排名前五的期刊中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2. A 级

A1: 研究成果在业界公认的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国际顶级期刊, 如中科院期刊分区表学科前5%的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; 在具有重要国际影响力的国内期刊, 如《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项目》领军期刊类科技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; 在具有重要国际影响力的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作大会邀请/主旨报告, 如发表的 CCF-A 主会长文等。

A2: 研究成果在业界公认的具有较为重要影响力的国际重要期刊, 如中科院期刊分区表学科6%-20%的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; 在具有较重要国际影响力的国内期刊, 如《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项目》重点期刊类科技期刊、每个一级学科最高水平的中文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; 在具有较重要国际影响力的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作大会邀请/主旨报告, 如发表的 CCF-B 主会长文、被 IEEE、EI 全文收录的国内外学术期刊论文及会议论文; 在《西南大学学报(自然科学版)》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3. B 级

研究成果在业界公认的具有较大影响力的重要期刊，如中科院期刊分区表学科 21%-50%的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；中科院期刊分区表其他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；在 CSCD 来源期刊发表的核心期刊论文。

说明：

(1) 论文类成果是大于 1500 字的学术论文。

(2) 顶级学术会议报告论文由校学术委员会组织专家评议产生。

(3) 在《西南大学学报（自然科学版）》发表的学术论文每人年最高按 1 篇计算。

(4) 排名前五的期刊是指中科院大类分区前 5%期刊中原则上含有 2 本非综述期刊的前 5 本期刊（前 5%期刊不足 5 本，依据实际数量确定期刊）。

（三）发明专利奖励

获国家发明专利授权，学生为第一申请人每项奖励 2000 元；导师为第一申请人，学生第二申请人，每项奖励 500 元；第一单位均为西南大学食品科学学院。

三、评奖程序

1. 由学生本人提出申请，填写《食品科学学院优秀科技成果奖励申请审核表》（附件 2）及《食品科学学院优秀科技成果奖励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）并附成果证明材料原件（审核确认后可退回）和相应复印件（优秀学术论文奖项需复印发表刊物封面、出版日期页、目录和论文，被权威刊物索引收录的论文应在出版日期页标明检索号）等材料，经教学秘书审核后报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讨论。

2. 全体本科生在每年的6月1日至6月20日前和12月1日至12月20日前，向学院提出奖励申请。

四、其它

1. 本办法的各项成果均以实际取得的成果为准；学生一旦毕业离校，概不进行成果认定。

2. 有关学术刊物级别认定以《西南大学T类、A类刊物及论文遴选办法(试行)》为准，其中不包括国外开源期刊影响因子低于5.0的。

3. 所有奖励均按成果项目计，同一项目或成果只能奖励一次，若多次获奖，按最高级别奖励，同一项目或成果连续获奖，并前期已经领取了低级别奖励时，后一高级别获奖在前期奖励基础上补差。

4. 以上科技竞赛奖励以实验材料和差旅费补助形式发放（学生奖励需经过本人申请，凭实验材料费发票及实验差旅费票据并由指导老师签名予以报销）。

5. 所有实验原料发票应与所开展项目实际需求对应。

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，解释权归西南大学食品科学学院。



主题词： 本科生 科技成果 奖励

西南大学食品科学学院办公室

2021年12月28日印发
